

早期教育专业教学标准（高等职业教育专科）

1 概述

为适应科技发展、技术进步对行业生产、建设、管理、服务等领域带来的新变化，顺应早期教育事业的快速发展，对接早期教育领域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新趋势，对接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下婴幼儿发展引导员、保育师等岗位（群）的新要求，不断满足早期教育领域高质量发展对高素质技能人才的需求，推动职业教育专业升级和数字化改造，提高人才培养质量，遵循推进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总体要求，参照国家相关标准编制要求，制订本标准。

专业教学直接决定高素质技能人才培养的质量，专业教学标准是开展专业教学的基本依据。本标准是全国高等职业教育专科早期教育专业教学的基本标准，学校应结合区域/行业实际和自身办学定位，依据本标准制订本校早期教育专业人才培养方案，鼓励高于本标准办出特色。

2 专业名称（专业代码）

早期教育（570101K）

3 入学基本要求

中等职业学校毕业、普通高级中学毕业或具备同等学力

4 基本修业年限

三年

5 职业面向

所属专业大类（代码）	教育与体育大类（57）
所属专业类（代码）	教育类（5701）
对应行业（代码）	学前教育（8310）
主要职业类别（代码）	婴幼儿发展引导员（4-10-01-01）、保育师（4-10-01-03）
主要岗位（群）或技术领域	早期教育机构教师、早期教育咨询指导师……
职业类证书	教师资格……

6 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能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承技能文明，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一定的科学文化水平，良好的人文素养、科学素养、数字素养、职业道德、创新意识，爱岗

敬业的职业精神和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较强的就业创业能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掌握本专业知识和技术技能，具备职业综合素质和行动能力，面向学前教育领域的婴幼儿发展引导员、保育师职业，能够从事婴幼儿照护服务、早期教育机构保教、早期教育咨询指导等工作的高素质教育工作者。

7 培养规格

本专业学生应在系统学习本专业知识和完成有关实习实训基础上，全面提升知识、能力、素质，掌握并实际运用岗位（群）需要的专业核心技术技能，实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总体上须达到以下要求：

（1）坚定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深厚的爱国情感和中华民族自豪感；

（2）掌握与本专业对应职业活动相关的国家法律、行业规定，了解相关行业文化，具有爱岗敬业的职业精神，遵守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具备社会责任感和担当精神；

（3）掌握支撑本专业学习和可持续发展必备的语文、数学、外语（英语等）、信息技术等文化基础知识，具有良好的人文素养与科学素养，具备职业生涯规划能力；

（4）具有良好的语言表达能力、文字表达能力、沟通合作能力，具有较强的集体意识和团队合作意识，学习 1 门外语并结合本专业加以运用；

（5）掌握早期教育的政策法规、早期教育概论、数字化教育技术应用、教师口语、早教教师综合艺术技能等方面的专业基础理论知识；

（6）掌握婴幼儿营养与喂养、婴幼儿卫生与保健等技术技能，具有对婴幼儿科学喂养与安全照护能力；掌握婴幼儿心理发展、具有引导婴幼儿认知、动作、语言、情感与社会性全面发展的能力；

（7）掌握婴幼儿活动及亲子活动的设计与指导、婴幼儿游戏指导、婴幼儿教养环境创设与利用等技术技能，具有对婴幼儿活动、游戏与亲子活动设计指导与实施的能力；

（8）掌握婴幼儿家庭教养指导与咨询等技术技能，具有面向家庭对婴幼儿居家照护、科学教养与咨询指导的能力；具有对有特殊需要婴幼儿的科学保育与教育的能力；

（9）掌握婴幼儿行为观察与发展评价的技术技能，具有对婴幼儿行为观察、分析并科学评价其发展水平的能力；

（10）掌握信息技术基础知识，具有适应本行业数字化和智能化发展需求的数字技能；

（11）具有探究学习、终身学习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具有整合知识和综合运用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12）掌握身体运动的基本知识和至少 1 项体育运动技能，达到国家大学生体质健康测试合格标准，养成良好的运动习惯、卫生习惯和行为习惯；具备一定的心理调适能力；

（13）掌握必备的美育知识，具有一定的文化修养、审美能力，形成至少 1 项艺术特长或爱好；

（14）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尊重劳动，热爱劳动，具备与本专业职业发展相适应的劳动素养，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弘扬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

8 课程设置及学时安排

8.1 课程设置

主要包括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

8.1.1 公共基础课程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齐开足公共基础课程。

应将思想政治理论、体育、军事理论与军训、心理健康教育、劳动教育等列为公共基础必修课程。将马克思主义理论类课程、党史国史、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语文、外语、国家安全教育、信息技术、艺术、职业发展与就业指导、创新创业教育、职业素养等列为必修课程或限定选修课程。

学校根据实际情况可开设具有地方特色的校本课程。

8.1.2 专业课程

一般包括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专业基础课程是需要前置学习的基础性理论知识和技能构成的课程，是为专业核心课程提供理论和技能支撑的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是根据岗位工作内容、典型工作任务设置的课程，是培养核心职业能力的主干课程；专业拓展课程是根据学生发展需求横向拓展和纵向深化的课程，是提升综合职业能力的延展课程。

学校应结合区域/行业实际、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需要自主确定课程，进行模块化课程设计，依托体现新方法、新技术、新工艺、新标准的真实生产项目和典型工作任务等，开展项目式、情境式教学，结合人工智能等技术实施课程教学的数字化转型。有条件的专业，可结合教学实际，探索创新课程体系。

(1) 专业基础课程

主要包括：教师职业道德与教育政策法规、婴幼儿卫生与保健、婴幼儿心理发展、早期教育概论、数字化教育技术应用、教师口语、早教教师艺术技能基础等领域的内容。

(2) 专业核心课程

主要包括：婴幼儿营养与喂养、婴幼儿活动设计与指导、婴幼儿亲子活动设计与指导、婴幼儿游戏指导、婴幼儿行为观察与发展评价、婴幼儿教养环境创设与利用、婴幼儿家庭教养指导与咨询等领域的内容，具体课程由学校根据实际情况，按国家有关要求自主设置。

专业核心课程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序号	课程涉及的主要领域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1	婴幼儿营养与喂养	① 对婴幼儿营养健康状况检查评估,并及时向家长提出合理膳食建议。 ② 参与制订婴幼儿膳食配餐食谱。	① 掌握评估婴幼儿生长发育及其营养状况的基本知识,并对家长进行科学指导。 ② 掌握婴幼儿营养配餐的基本知识,能够科学制定婴幼儿配餐食谱。

续表

序号	课程涉及的主要领域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1	婴幼儿营养与喂养	<p>③ 合理喂养婴幼儿，指导家长掌握母乳喂养的正确方法，发现问题时，及时科学处置。</p> <p>④ 为婴幼儿制作健康营养辅食。</p> <p>⑤ 对食物与餐具进行安全检查与消毒</p>	<p>③ 掌握婴幼儿喂养的基本知识与操作要求，指导家长掌握母乳喂养与常见问题的处理方法。</p> <p>④ 了解辅食在婴幼儿不同阶段的重要价值，能够判断辅食食谱的合理性，具备辅食制作的基本能力。</p> <p>⑤ 掌握婴幼儿膳食卫生安全的知识与操作方法，能够为婴幼儿食物与餐具进行安全检查与消毒</p>
2	婴幼儿活动设计与指导	<p>① 设计与实施促进婴幼儿发展的活动。</p> <p>② 观察活动过程中婴幼儿认知、动作、言语、社会性等发展状况并做出发展评价。</p> <p>③ 反思与总结促进婴幼儿发展活动的适宜性。</p> <p>④ 回答家长提出的婴幼儿发展问题并给予指导。</p> <p>⑤ 创设适宜的婴幼儿发展的活动环境并进行安全检查</p>	<p>① 能够依据婴幼儿发展的特点与规律，设计与实施活动。</p> <p>② 根据婴幼儿身心发展特征与规律，观察婴幼儿在活动中的发展水平并进行科学评价。</p> <p>③ 掌握反思婴幼儿发展的科学方法，逐步提升活动的设计能力。</p> <p>④ 掌握与家长的有效沟通技巧，帮助家长在活动中对婴幼儿发展进行科学引导。</p> <p>⑤ 掌握适宜婴幼儿发展的活动环境创设基本原则与方法，有效进行安全检查</p>
3	婴幼儿亲子活动设计与指导	<p>① 婴幼儿亲子活动的设计与实施。</p> <p>② 观察婴幼儿亲子活动过程并做出发展评价。</p> <p>③ 对婴幼儿亲子活动进行总结与反思。</p> <p>④ 与家长有效沟通，回答家长关于婴幼儿亲子活动的问题并给予指导。</p> <p>⑤ 创设适宜的婴幼儿亲子活动环境并进行安全检查</p>	<p>① 掌握亲子教育的基本理论以及不同阶段亲子教育活动设计的基本要求，并能组织实施。</p> <p>② 掌握不同发展阶段婴幼儿亲子关系的基本特点与规律，对亲子关系发展水平进行科学评价。</p> <p>③ 掌握对婴幼儿亲子活动反思的科学方法，逐步提升活动的设计与指导能力。</p> <p>④ 掌握与家长的有效沟通技巧，解决亲子活动中常见问题，提出适宜的建议与对策。</p> <p>⑤ 掌握适宜婴幼儿亲子活动的环境创设基本原则与方法，有效进行安全检查</p>

续表

序号	课程涉及的主要领域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和要求
4	婴幼儿游戏指导	<p>① 婴幼儿游戏的设计与实施。</p> <p>② 对婴幼儿游戏过程进行观察并做出发展评价。</p> <p>③ 对婴幼儿游戏活动进行总结与反思。</p> <p>④ 回答家长关于婴幼儿游戏活动的问题并给予指导。</p> <p>⑤ 创设适宜的婴幼儿游戏环境并进行安全检查</p>	<p>① 掌握婴幼儿游戏的价值与意义，能够依据不同年龄段婴幼儿游戏活动组织的原则、形式、内容与方法，对婴幼儿游戏活动进行有效支持与引导。</p> <p>② 掌握婴幼儿游戏的观察手段与方法，能够对婴幼儿的游戏活动能力进行科学评价。</p> <p>③ 掌握对婴幼儿游戏活动反思的科学方法，逐步提升活动的设计与指导能力。</p> <p>④ 掌握与家长的有效沟通技巧，能对家长在婴幼儿游戏中的问题，提出建议与指导。</p> <p>⑤ 掌握适宜婴幼儿亲子游戏的环境创设基本原则与方法，玩具制作与游戏材料的选择与利用，有效进行安全检查</p>
5	婴幼儿行为观察与发展评价	<p>① 观察、记录并分析婴幼儿日常生活中的行为特点，并进行针对性指导。</p> <p>② 观察、记录并分析婴幼儿在亲子、游戏等活动中的行为特点及水平，给出适宜性支持策略。</p> <p>③ 对不同阶段婴幼儿身心发展总体状况及水平进行分析</p>	<p>① 掌握婴幼儿在日常生活中的行为观察、记录与分析的基本内容和方法，能够针对婴幼儿身心发展特点提供有效指导。</p> <p>② 掌握婴幼儿在亲子活动、游戏中的行为观察、记录与分析的基本内容和方法，能够针对婴幼儿在教育活动中身心发展特点提供有效指导。</p> <p>③ 掌握对不同阶段婴幼儿身心发展状况的评价方法，能够针对婴幼儿身心发展提出指导策略</p>
6	婴幼儿教养环境创设与利用	<p>① 根据婴幼儿身心发展特点，有效利用家庭环境要素，为婴幼儿创设适宜性的家庭教养环境。</p> <p>② 根据婴幼儿身心发展特点和教养方式，有效利用教育机构的环境要素，创设有利于婴幼儿集体教养的活动环境。</p> <p>③ 有效利用社会资源，创设有利于婴幼儿教养的社会环境</p>	<p>① 掌握婴幼儿家庭教养环境创设的基本原理与方法，能够有效开展婴幼儿家庭教养环境创设与利用。</p> <p>② 掌握早教机构环境创设的基本原理与方法，能够有效开展婴幼儿集体教养活动环境创设与利用。</p> <p>③ 掌握社会环境开发与利用的基本原理与方法，能够有效开展婴幼儿教养社会环境创设与利用</p>

续表

序号	课程涉及的主要领域	典型工作任务描述	主要教学内容与要求
7	婴幼儿家庭教养指导与咨询	① 对婴幼儿家庭教养环境与方式进行观察与评价。 ② 向家长提出婴幼儿日常居家生活照护、身心保健的科学建议。 ③ 指导家长进行家庭科学教养活动的具体技能与方法。 ④ 解答在婴幼儿家庭教养遇到的问题	① 掌握婴幼儿家庭教养的价值与意义，能够对婴幼儿家庭教养进行观察并做出科学评价。 ② 掌握婴幼儿日常居家生活照护、身心保健的原则与要求，向家长提出科学教养建议。 ③ 掌握婴幼儿家庭教养的原则、内容和方法，能够对婴幼儿家庭科学教养进行宣传与指导。 ④ 掌握婴幼儿家庭教养的常见问题，为家长提供咨询服务与建议

（3）专业拓展课程

主要包括：婴幼儿教育政策与法规、教育科研方法、婴幼儿文学、家庭与社区教育、婴幼儿发展测评技术、婴幼儿绘本阅读与指导、奥尔夫音乐教学法、蒙台梭利教学法、早教机构创办与管理、3~6岁幼儿的保育与教育等领域的内容。

8.1.3 实践性教学环节

实践性教学应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实践性教学主要包括实验、实习实训、毕业设计、社会实践活动等形式，公共基础课程和专业课程等都要加强实践性教学。

（1）实训

在校内外进行婴幼儿卫生与保健、婴幼儿活动设计与指导、婴幼儿游戏与亲子活动设计与指导、婴幼儿行为观察与发展评价、婴幼儿家庭教养与咨询指导等实训，包括单项技能实训、综合能力实训、生产性实训等。

（2）实习

在教育领域的早期教育机构、婴幼儿托育机构、社区教育咨询服务机构等单位进行实习，包括认识实习和岗位实习。学校应建立稳定、够用的实习基地，选派专门的实习指导教师和人员，组织开展专业对口实习，加强对学生的实习指导、管理和考核。

实习实训既是实践性教学，也是专业课教学的重要内容，应注重理论与实践一体化教学。学校可根据技能人才培养规律，结合企业生产周期，优化学期安排，灵活开展实践性教学。应严格执行《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和相关专业岗位实习标准要求。

8.1.4 相关要求

学校应充分发挥思政课程和各类课程的育人功能。发挥思政课程政治引领和价值引领作用，在思政课程中有机融入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等相关内容；结合实际落实课程思政，推进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实现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的有机统一。应开设安全教育（含典型案例事故分析）、社会责任、绿色环保、新一代信息技

术、数字经济、现代管理、创新创业教育等方面的拓展课程或专题讲座（活动），并将有关内容融入课程教学中；自主开设其他特色课程；组织开展德育活动、志愿服务活动和其他实践活动。

8.2 学时安排

总学时一般为 2600 学时，每 16~18 学时折算 1 学分，其中，公共基础课总学时一般不少于总学时的 25%。实践性教学学时原则上不少于总学时的 50%，其中，实习时间累计一般为 6 个月，可根据实际情况集中或分阶段安排实习时间。各类选修课程的学时累计不少于总学时的 10%。军训、社会实践、入学教育、毕业教育等活动按 1 周为 1 学分计算。

9 师资队伍

按照“四有好老师”“四个相统一”“四个引路人”的要求建设专业教师队伍，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第一个标准。

9.1 队伍结构

学生数与本专业专任教师数比例不高于 25:1，“双师型”教师占专业课教师数比例一般不低于 60%，高级职称专任教师的比例不低于 20%，专任教师队伍要考虑职称、年龄、工作经验，形成合理的梯队结构。

能够整合校内外优质人才资源，选聘企业高级技术人员担任行业导师，组建校企合作、专兼结合的教师团队，建立定期开展专业（学科）教研机制。

9.2 专业带头人

原则上应具有本专业及相关专业副高及以上职称和较强的实践能力，能够较好地把握国内外早期教育行业、专业发展，能广泛联系早期教育机构，了解行业对本专业人才的需求实际，主持专业建设、开展教育教学改革、教科研工作和社会服务能力强，在本专业改革发展中起引领作用。

9.3 专任教师

具有高校教师资格；原则上具有早期教育、学前教育、特殊教育以及妇幼保健医学等相关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一定年限的相应工作经历或者实践经验，达到相应的技术技能水平；具有本专业理论和实践能力；能够落实课程思政要求，挖掘专业课程中的思政教育元素和资源；能够运用信息技术开展混合式教学等教法改革；能够跟踪新经济、新技术发展前沿，开展教学研究与社会服务；专业教师每年至少 1 个月在早期教育机构或相关实训基地锻炼，每 5 年累计不少于 6 个月的实践经历。

9.4 兼职教师

主要从本专业相关行业企业的高技能人才中聘任，应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际工作经验，一般应具有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或高级工及以上职业技能等级，了解教育教学规律，能承担专业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指导和学生职业发展规划指导等专业教学任务。根据需要聘请技能大师、劳动模范、能工巧匠等高技能人才，根据国家有关要求制定针对兼职教师聘任与管理的具体实施办法。

10 教学条件

10.1 教学设施

主要包括能够满足正常的课程教学、实习实训所需的专业教室、实验室、实训室和实习实训基地。

10.1.1 专业教室基本要求

具备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混合式教学的条件。一般配备黑（白）板、多媒体计算机、投影设备、音响设备，具有互联网接入或无线网络环境及网络安全防护措施。安装应急照明装置并保持良好状态，符合紧急疏散要求，安防标志明显，保持逃生通道畅通无阻。

10.1.2 校外实验、实训场所基本要求

实验、实训场所面积、设备设施、安全、环境、管理等符合教育部有关标准（规定、办法），实验、实训环境与设备设施对接真实职业场景或工作情境，实训项目注重工学结合、理实一体化，实验、实训指导教师配备合理，实验、实训管理及实施规章制度齐全，确保能够顺利开展婴幼儿卫生保健，婴幼儿行为观察，婴幼儿亲子活动与游戏活动设计指导，教师艺术技能训练等实训活动。鼓励在实训中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虚拟仿真等前沿信息技术。

（1）语言技能实训室

配备教师主控设备、学生用计算机及语音训练与测试软件等设备设施，用于开展语言训练、模拟测试、口语训练、语言技能展示等实训教学。

（2）教育信息技术实训室

配备多媒体教学设备、教师主控设备、学生用计算机以及相关软件资源，用于开展信息技术技能、图形图像处理技术、课件制作、动画制作、视频剪辑、人工智能技术、学习资源建设等实训教学。

（3）智慧教室

配备智能化教学的实训设施设备、虚拟仿真软件、数字化课程资源等设备设施，用于开展现代教育技术与教学整合设计，提供团队协作和分享的实践空间、支撑远程教学及专业教学模式和学习方法改革；同时用于教学技能训练及毕业生招聘、求职前的仪表、仪态、演讲、辩论等音视频技术辅助的各项技能训练等实训教学。

（4）形体与舞蹈教学实训室

配备把杆、舞蹈垫、落地镜、钢琴、音响等设备设施，教室为多媒体教学环境，用于舞蹈与儿童舞蹈等实训教学。

（5）钢琴教学实训室

配备电钢琴、钢琴等设备设施，电钢琴实训室为多媒体教学环境，用于钢琴弹奏、儿童歌曲弹唱等教师艺术技能基础、奥尔夫音乐教学法等实训教学。

（6）美术教育活动实训室

配备操作台、绘画及手工操作常规用具，配有洗手池、拖把池等设备设施，教室为多媒体教学环境，用于美术基础与手工制作、婴幼儿教养环境创设与利用、教师艺术技能基础课程等实训教学。

(7) 婴幼儿卫生保健实训室

配备多媒体设备、实木陈列柜、给排水等设备设施，各类婴幼儿餐饮、盥洗、如厕、睡眠等设备设施，以及消毒用具、疾病检查与急救处理材料，同时配置幼儿生理解剖模型、图例、仿真幼儿人体模型、各类婴儿服装等，用于婴幼儿卫生与保健、婴幼儿营养与喂养、3~6岁幼儿保育与教育等实训教学。

(8) 亲子活动仿真实训室

配备婴幼儿区域活动设备及玩教具，教室为多媒体教学环境，用于婴幼儿教养环境创设与利用、婴幼儿亲子活动设计与指导、婴幼儿游戏指导、3~6岁幼儿保育与教育等实训教学。

(9) 婴幼儿行为观察实训室

配备单向玻璃、多媒体设备、桌椅等设备设施，用于婴幼儿心理发展、婴幼儿活动设计与指导、婴幼儿行为观察与发展评价、婴幼儿家庭教养指导与咨询、蒙台梭利教学法等实训教学。可结合实际建设综合性实训场所。

10.1.3 实习场所基本要求

符合《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等对实习单位的有关要求，经实地考察后，确定合法经营、管理规范，实习条件完备且符合产业发展实际、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与学校建立稳定合作关系的单位成为实习基地，并签署学校、学生、实习单位三方协议。

根据本专业人才培养的需要和未来就业需求，实习基地应能提供早期教育机构教师、婴幼儿发展引导员、保育师等与专业对口的相关实习岗位，能涵盖当前相关产业发展的主流技术，可接纳一定规模的学生实习；学校和实习单位双方共同制订实习计划，能够配备相应数量的指导教师对学生实习进行指导和管理，实习单位安排有经验的技术或管理人员担任实习指导教师，开展专业教学和职业技能训练，完成实习质量评价，做好学生实习服务和管理工工作，有保证实习学生日常工作、学习、生活的规章制度，有安全、保险保障，依法依规保障学生的基本权益。

10.2 教学资源

主要包括能够满足学生专业学习、教师专业教学研究和教学实施需要的教材、图书及数字化资源等。

10.2.1 教材选用基本要求

按照国家规定，经过规范程序选用教材，优先选用国家规划教材和国家优秀教材。专业课程教材应体现本行业新技术、新规范、新标准、新形态，并通过数字教材、活页式教材等多种方式进行动态更新。

10.2.2 图书文献配备基本要求

图书文献配备能满足人才培养、专业建设、教科研等工作的需要，专业类图书文献主要包括：教育行业政策法规类、职业标准类、教育理论类、教育实践类、婴幼儿卫生保健类、婴幼儿照护类等。及时配置新经济、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管理方式、新服务方式以及反映早期教育最新研究动态与研究成果的相关图书文献。

10.2.3 数字教学资源配置基本要求

建设、配备与本专业有关的音视频素材、教学课件、数字化教学案例库、虚拟仿真软件等专业教学资源库，种类丰富、形式多样、使用便捷、动态更新、满足教学。

包含：本专业核心课程的网络资源共享课平台，早期教育教学案例资源、课程思政案例、婴幼儿身体发育的 VR 动画、婴幼儿认知、动作、言语、社会性发展的活动案例、婴幼儿照护等标准化示范演示案例等。

11 质量保障和毕业要求

11.1 质量保障

(1) 学校和二级院系应建立专业人才培养质量保障机制，健全专业教学质量监控管理制度，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吸纳行业组织、企业等参与评价，并及时公开相关信息，接受教育督导和社会监督，健全综合评价。完善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课堂评价、实验教学、实习实训、毕业设计以及资源建设等质量保障建设，通过教学实施、过程监控、质量评价和持续改进，达到人才培养规格要求。

(2) 学校和二级院系应完善教学管理机制，加强日常教学组织运行与管理，定期开展课程建设、日常教学、人才培养质量的诊断与改进，建立健全巡课、听课、评教、评学等制度，建立与企业联动的实践教学环节督导制度，严明教学纪律，强化教学组织功能，定期开展公开课、示范课等教研活动。

(3) 专业教研组织应建立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集中备课制度，定期召开教学研讨会议，利用评价分析结果有效改进专业教学，持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4) 学校应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及社会评价机制，并对生源情况、职业道德、技术技能水平、就业质量等进行分析，定期评价人才培养质量和培养目标达成情况。

11.2 毕业要求

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确定的目标和培养规格，完成规定的实习实训，全部课程考核合格或修满学分，准予毕业。

学校可结合办学实际，细化、明确学生课程修习、学业成绩、实践经历、职业素养、综合素质等方面的学习要求和考核要求等。要严把毕业出口关，确保学生毕业时完成规定的学时学分和各教学环节，保证毕业要求的达成度。

接受职业培训取得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培训证书等学习成果，经职业学校认定，可以转化为相应的学历教育学分；达到相应职业学校学业要求的，可以取得相应的学业证书。